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羅曼瑄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3216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164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6476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2001647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「膳糧食物箱」申請書
及相關資料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112年2月20日安字第2023022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」成立於2011年8月，主要以「安得烈食物銀行」計畫，以每月配送乙箱食物箱的方式，幫助15歲(含)以下的弱勢家庭學子，獲得所需營養之主副食品。
- 三、倘有申請需求，請貴校檢附申請表，並提供符合援助資格孩童資料及相關文件，以郵寄方式寄送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評估，凡符合受助條件之孩童，該協會將儘速提供「膳糧食物箱」進行援助。
- 四、因應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作業期程，經資料審查通過者，將於一個月內發送援助物資。審查期間若有緊急食物需求，可預先申請「安心食物箱」應急；倘有急難狀

輔導室 112/02/22 12:41



1120001241

有附件



況，亦可申請急難救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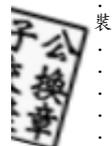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受助個案，由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定期檢討評估援助時程；對於個案相關資訊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辦理。

六、相關訊息可參考安得烈官網<http://www.chaca.org.tw>。

七、「膳糧食物箱」申請書及相關資料詳如附件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聯絡人：邱議鋒，電話：02-22902248#56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訂

線

